

郟政办字〔2019〕37号

郟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郟城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郟城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科级以上事业单位，省市直驻郟各单位，郟城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马陵山景区管委会，新村银杏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郟城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郟城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郟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8月26日

附件：

郯城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字〔2019〕105号）、《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沂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字〔2019〕66号）要求，扎实推进我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积极推动新旧动能转换和乡村振兴等战略，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持突出特色、全域统筹，坚持以人为本、提升品质，坚持上下联动、协同推进，合理调控经济社会发展及其建设布局与自然资源关系，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国土空间保护和开发格局。构建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以用途管制为手段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提升国土空间治理能力，为我县创新发展、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开展县、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村庄规划的编制工作，确保2020年底前完成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任务，形成全县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一张图”，为各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编制提供基本依据。县、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范围为相应行政辖区的全部国土空间，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近

期目标年为 2025 年，远景可展望至 2050 年。

二、重点任务

（一）县级国土空间规划

县级国土空间规划是对县域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做出的总体安排和综合部署，要紧紧围绕“对标赶超、走在前列、争创强县”战略目标，落实国家、省、市重大战略决策部署，在科学研判我县发展趋势、面临挑战的基础上，立足我县发展实际，提出全县近远期土地利用结构调整和国土空间发展目标，明确各乡镇的约束性和引导性管控指标，确定县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治理总体格局，明确管控目标和管制规则。研究规划期内城市主要发展方向，界定中心城区范围，优化城市空间结构、明确城市用地构成和功能分区，提出对城乡风貌塑造、历史文脉传承、绿地水系建设和城市更新的原则要求。安排国土综合整治、自然资源生态修复等重点工程的规模、布局和时序等目标任务。

（二）乡镇（分区）国土空间规划

乡、镇（分区）国土空间规划是对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的细化落实，与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合并编制，也可因地制宜地将一个以上乡镇合并成一个分区，编制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依据县级国土空间规划，明确乡镇发展战略目标和国土空间发展目标，落实下达的各项约束性和引导性管控指标，确定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治理目标和格局，将“三条控制线”上图入库，落实到地块。落实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保护修复重点工程，明确乡

镇驻地用地功能结构，综合安排居住、产业、仓储、交通设施、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绿化等用地布局，对详细规划的编制提出明确管控引导。

（三）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平台

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为基础，统筹考虑其他调查监测成果，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作为空间基准，整合各类空间关联数据，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平台，实现“发展目标、用地指标、空间坐标”一致，形成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一张图”，并进行实时更新和动态维护，建立规划编制、审批、实施、监督、评估、预警的新方法和新模式。

三、时间安排

（一）启动阶段（2019 年 8 月底前）。召开部署动员会议，印发工作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编制规划经费预算报告，确定规划编制承担单位；收集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相关经济社会发展、自然资源调查、生态环境保护、安全风险空间分布等基础资料，以及各级各部门至 2035 年的资料及发展设想；同步开展调研，全面推进评估评价、专题研究等工作。

（二）研究阶段（2019 年 10 月底前）。系统分析和梳理基础数据资料和现行各类空间规划成果，针对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过程中的关键问题，开展各项专题研究工作，并提出对规划成果完善有针对性、指导性的研究结论，形成系列专题研究报告。

（三）编制阶段（2020 年 6 月底前）。提取和汇总相关成果的关键问题及研究结论，编制我县及各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方案，

完成规划文本、规划说明、规划图件和规划数据库建设，于2020年6月底前形成规划成果征求意见稿。

（四）报批阶段（2020年7月）。邀请有关专家对规划征求意见稿进行论证、咨询，广泛征求社会公众意见，并向县委、县政府汇报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在充分吸收和接纳各相关修改建议并进行完善的基础上，形成规划送审稿，按照法定程序上报我县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完成各项审批程序。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各职能部门和各乡镇、街道等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附），负责指导和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各成员单位指定1名分管负责同志，全程参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

（二）密切协调配合。各级各部门要根据自身职能，按照本方案工作部署，主动配合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各项工作，加强密切联系，共同推进工作开展。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作为牵头部门，负责做好统筹协调和组织编制工作，确保按时间节点，完成各项规划编制任务。

（三）强化支撑保障。规划编制经费预算和规划评估监测预警管理系统建设经费预算应纳入同级财政预算。要主动对接省、市自然资源部门及其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团队，聘请高水平的技术团队（原则上应当具有甲级城乡规划编制和甲级土地规划资质单位），承担我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信息系统建设工作。

(四)确保资料安全。建立健全档案管理和数据安全等制度,规划编制和信息系统建设涉及的相关数据、图件、报告及技术资料等,非经许可不得复制、转让或者转借,确保重要数据、资料安全。

附:郟城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郟城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 组 长：**陈海玲 县委副书记、县长
- 副组长：**苗运全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王俊杰 县政府副县长
- 成 员：**王庆民 县政府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
- 谢 伟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 李新建 县教育和体育局局长
- 岳志强 县科学技术局局长
- 陈 彬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 韩铁道 县民政局局长
- 吕久鑫 县财政局局长
- 颜海廷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 颜廷峰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 杜培勇 县环境保护局局长
- 徐守峰 县统计局局长
- 石启立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 石瑞强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
- 张元曙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局长
- 杨 坤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 张可秉 县水利局局长
- 莫 峰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夏立坤 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田 勇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冉贤兵 县河道管理局局长
赵延山 县城乡规划编制研究中心主任
邢 飞 县公路管理局副局长
李学伟 郟城街道办事处主任
倪 晨 马头镇人民政府镇长
戚传敏 李庄镇人民政府镇长
王 飞 重坊镇人民政府镇长
鲁成凯 杨集镇人民政府镇长
杨大刚 庙山镇人民政府镇长
刘晓蕾 高峰头镇人民政府镇长
徐 波 港上镇人民政府镇长
赵安宁 红花镇人民政府镇长
周步青 胜利镇人民政府镇长
蒋欣平 泉源乡人民政府乡长
郑庆永 花园乡人民政府乡长
王传海 归昌乡人民政府乡长
李 平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周士瑞 县马陵山景区管委会副主任
陈康健 县新村银杏产业开发区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颜廷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